

桃園市 115 年度英語比賽實施計畫

115 年 1 月 6 日桃教高字第 1140128334 號函

- 一、目的：提升本市青少年學子之外語能力，培養世界觀與全球視野，擴展青少年知識領域，增進人際互動關係，俾能與國際接軌。
- 二、主辦機關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西區扶輪社
- 三、承辦機關：桃園市立壽山高中
- 四、協辦機關：桃園市莊敬國小、北門國小、大園國小、迴龍國中小、快樂國小。
- 五、比賽分組及競賽項目：
 - (一)大專組、高中職組、國中組(北區及南區)：演說。
 - (二)國小組：說故事、朗讀。
- 六、參加資格：

報名資格皆以中華民國國籍為限(由參賽學校自行審核)，學校報名資格之**班級數一律以普通班級總數為準**。

 - (一)大專組：本市境內各大專院校(含附設五專部四、五年級及二專部)在校學生，每校可推薦 1 至 4 名參加。各校報名人數超過時，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。
 - (二)高中職組：
 1. 本市各公私立高中職及大專附設五專部之一至三年級在校學生，每校可推薦 1 至 2 名參加。
 2. 本市參與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之學生，由教育局審查後推薦數名參加。
(備註：依據「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」第 18 條：未入學高級中等學校取得學籍者，得由辦理實驗教育之申請人造具參與實驗教育學生名冊，報請直轄市、縣(市)主管機關發給學生身分證明。)
 - (三)國中組：本市各公私立國民中學(含私立中學及完全中學國中部)在校學生，48 班以下學校每校推薦 1 名參加，49 班以上學校每校推薦 1-2 名參加，分南、北兩區報名參加。南區學校包括中壢區、平鎮區、新屋區、觀音區、龍潭區、楊梅區等；北區學校包括桃園區、八德區、蘆竹區、大園區、龜山區、大溪區、復興區等。
 - (四)國小說故事組：本市各公私立國民小學之五、六年級在校學生，每校推薦 1 名代表參加。
 - (五)國小朗讀組：本市各公私立國民小學之三、四年級在校學生，每校推薦 1 名代表參加。
 - (六)國小說故事組及朗讀組依學校班級數各分為 A、B、C 三組：A 組—22 班以下；B 組—23 至 45 班；C 組—46 班以上及桃園市各私立國小。
 - (七)凡歷年參加同組別第一名選手不得參加該組比賽。
 - (八)上述推薦名額為每校最高上限，報名原則以學生參賽意願為主，請學校依權責辦理校內初選後，循序推薦具有意願參賽之學生。

七、比賽時間：

115 年 3 月 21 日 (星期六)

各組參賽人員請於領隊會議抽籤後，分 2 梯次報到，第 1 梯次為上午 8:00 至 8:20 完成報到，8:30 於各場地開始比賽。第 2 梯次為上午 9:50 至 10:10 完成報到，10:20 開始比賽。

八、報到與比賽地點：(比賽位置圖將於 115 年 2 月 23 日(星期一)公布)

(一)大專組、高中職組、國中組及國小組比賽地點：壽山高中。

(二)頒獎典禮將於當日比賽完畢後，預定於下午 1 時 30 分假壽山高中活動中心舉行，請各組參賽選手於比賽後，準時出席頒獎典禮。

九、比賽題目：除國小說故事組由參賽者自行準備外，其他各組競賽題目將邀請專家學者協助出題，各組競賽題目將於賽前 115 年 2 月 23 日(星期一)公布，公告網頁：

<https://tycenglish.tyc.edu.tw/>，以利選手準備。

(一)大專組、高中職組：從賽前所公布之 3 篇題目中現場抽出 1 篇題目進行演講競賽。

(二)國中組：從賽前所公布之 2 篇題目中現場抽出 1 篇題目進行演講競賽。

(三)國小說故事組：自選 1 則故事參與競賽，但題目於報名時間結束後不可更換。

(四)國小朗讀組：從賽前所公布之 3 篇文章中現場抽出 1 篇進行朗讀競賽。

(五)大專組上臺前 5 分鐘抽題，高中職組上臺前 4 分鐘抽題，國中組上臺前 3 分鐘抽題，國小朗讀組上臺前 2 分鐘抽題；另未依抽題題目競賽不予計分。

十、演說、說故事、朗讀時間：

(一)大專組：以 5 分鐘為準(時間在 4 分 30 秒至 5 分 30 秒之間不扣分，每不足或超過 30 秒扣 1 分，依此類推)。

(二)高中職組：以 4 分鐘為準(時間在 3 分 30 秒至 4 分 30 秒之間不扣分，餘同前)。

(三)國中組：以 3 分鐘為準(時間在 2 分 30 秒至 3 分 30 秒之間不扣分，餘同前)。

(四)國小說故事組：以 3 分鐘為準(時間在 2 分 30 秒至 3 分 30 秒之間不扣分，餘同前)。

(五)國小朗讀組：2 分鐘，聽到鈴聲後請下臺。

(六)除國小朗讀組外，各組將分別於限時前 30 秒、限時後 30 秒響鈴提醒。

十一、報名：

(一)報名資格皆以**中華民國國籍為限**，由參賽學校自行審核。

自 115 年 2 月 22 日 (星期日) 起至 115 年 2 月 28 日 (星期六) 止，請各參賽學校務必至本市英語比賽網站(<https://tycenglish.tyc.edu.tw/>)報名，線上報名完成後列印，將報名表核章完畢，再將掃描 PDF 檔上傳至報名頁，由承辦學校審核確認無誤後，將完成報名手續之學校名單列於本市英語比賽網站公告介面。

(二)若學校報名人數超過時，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。

(三)115 年 3 月 11 日 (星期三) 下午 1 時 30 分請各校派代表至壽山高中參加上臺序號之公開抽籤，未參加者由壽山高中代抽。

(四)115 年 3 月 12 日 (星期四) 中午前於下列網站公布比賽序號：

本市英語比賽報名網頁：(<https://tycenglish.tyc.edu.tw/>)、

壽山高中網頁 (<https://www.sssh.tyc.edu.tw/>)，不再另行個別寄發通知。

(五)請各級學校掌握報名時效，以報名系統截止時間為準，逾期歉難受理報名。

十二、評判：

(一)評審委員：由主辦單位聘請專家學者，各組三人擔任評審委員評定之。

(二)評分標準：

- 演 說：1. 語音（發音、語調、流暢度）佔 50%
2. 內容（見解、結構、詞彙）佔 30%
3. 儀態（儀容、態度、動作表情）佔 20%
4. 時間不足或超過 30 秒扣 1 分，未足 30 秒以 30 秒計。

- 說故事：1. 語音（發音、語調、流暢度）：50%
2. 內容（結構、詞彙、創意）：30%
3. 儀態（儀容、態度、表情）：20%
4. 時間不足或超過 30 秒扣 1 分，未足 30 秒以 30 秒計。

- 朗 讀：1. 語音（發音、音調、流暢度）：50%
2. 氣勢（句讀、語調、文氣）：40%
3. 儀態（儀容、態度、表情）：10%

十三、獎勵：各組獎勵名額以參賽人數之 25%為原則，倘遇小數點者，可依選手表現彈性調整為無條件進位，以激勵學習。

(一)大專演說組各取第一名 1 位、第二名 2 位、第三名 3 位，得從缺。

第一名禮券 5000 元及獎狀 1 張；第二名禮券 4000 元及獎狀 1 張。

第三名禮券 3000 元及獎狀 1 張；優勝數名獎狀 1 張。

(二)高中職演說組各取第一名 1 位、第二名 2 位、第三名 3 位，得從缺。

第一名禮券 4000 元及獎狀 1 張；第二名禮券 3000 元及獎狀 1 張。

第三名禮券 2000 元及獎狀各 1 張；優勝數名獎狀 1 張。

(三)國中演說組：南、北兩區各取第一名 1 位、第二名 2 位、第三名 3 位

第一名禮券 3000 元及獎狀 1 張；第二名禮券 2000 元及獎狀 1 張。

第三名禮券各 1000 元及獎狀各 1 張；優勝數名獎狀 1 張。

(四)國小說故事組：A、B、C 三組各取第一名 1 位、第二名 2 位、第三名 3 位

第一名禮券 2000 元及獎狀 1 張；第二名禮券 1000 元及獎狀 1 張。

第三名禮券 600 元及獎狀 1 張；優勝數名獎狀 1 張。

(五)國小朗讀組：A、B、C 三組各取第一名 1 位、第二名 2 位、第三名 3 位

第一名禮券 2000 元及獎狀 1 張；第二名禮券 1000 元及獎狀 1 張。

第三名禮券 600 元及獎狀 1 張；優勝數名獎狀 1 張。

(六)各組優勝得獎學生於比賽結束後，頒獎典禮當天將頒發桃園西區扶輪社獎狀，桃園市政府獎狀則另函請各校轉發。

(七)國中組獲得前三名及優勝之參賽者，可列入桃連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超額比序

「多元學習表現」項下「才藝表現」項目計分。

- (八)指導學生第一名之指導老師，核敘嘉獎2次；第二名之指導老師，核敘嘉獎1次；第三名之指導老師，核頒發獎狀1張。(指導老師限1名，依報名表為準)。

十四、經費：

- (一)參加比賽人員往返交通膳雜費用，請由所屬學校補助。
- (二)比賽經費由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西區扶輪社共同支付。

十五、附則

- (一)報名資格皆以中華民國國籍為限；並請各組選手攜帶學生證或在學證明備驗，完成報到程序；未攜帶者，中午12點前補證，否則取消計分。
- (二)凡歷年參加同組別第一名選手不得參加該組比賽。
- (三)報名截止後，不可申請替換參賽選手。
- (四)參加比賽人員，依報到時間、地點準時出席，主辦單位不另發通知，逾時以棄權論；唱名3次後未出場者亦同。
- (五)參加比賽人員服裝，以高雅大方符合禮儀為準，列為「儀態」項目評分標準評分。
- (六)國小說故事組參賽者運用道具裝扮僅限由本人攜帶上臺，各組別參賽者均不得以任何方式展現校名或與校名相關之標誌，違者不予計分。
- (七)為尊重選手比賽及維持比賽品質，比賽現場不開放家長或師長入場參觀；比賽現場禁止拍照與攝影，由主辦單位全程錄影(含比賽過程與評審講評)；本活動單位有權將參加比賽選手之影音檔作為活動紀錄使用，版權由本府教育局所有。
- (八)教育局將致贈帶隊指導老師及參賽學生餐點1份；另西區扶輪社將贈送參賽學生紀念品，並有多項獎品以抽獎方式致贈。
- (九)各承辦學校工作人員俟活動辦理完竣後，依據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」、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」及「桃園市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獎懲要點」等規定辦理敘獎。
- (十)因校內停車場車位有限，請各校加強宣導參賽學生與家長及早出發，且多加利用大眾運輸工具或以共乘方式前往比賽場地。
- (十一)參賽同學於比賽進行中原則上不可自行離開比賽場地，需等待至當場次之評審講評後，由工作人員引導至選手休息區，方可離開。
- (十二)競賽當日防疫規範屆時視疫情狀況訂定之。

(本表僅供參考格式，報名表請以比賽報名系統列印並完成學校核章後上傳)

桃園市 115 年度英語比賽 大專演說組 報名表

學校名稱：

學生 姓名	科系	年級	性別	聯絡資料		指導 老師 (限 1 名)
				住址	電話	

英語比賽報名網址(<https://tycenglish.tyc.edu.tw/>)

凡歷年參加同組別第一名選手不得參加該組比賽，否則逕行取消資格。

參賽選手簽名：

承辦人：

教務長：

校長：

聯絡電話(含分機)：

著作權及肖像權使用授權書

立授權書人 _____，茲同意授權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於「桃園市 115 年度英語比賽」演出活動中，以拍照及錄影方式記錄過程，並同意照片及影像(統稱肖像)做為比賽紀錄使用。

此致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立授權書人：_____

法定代理人：_____ (簽章)關係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聯絡住址：_____

中華民國 115 年 月 日

(本表僅供參考格式，報名表請以比賽報名系統列印並完成學校核章後上傳)

桃園市 115 年度英語比賽 高中職演說組 報名表

學校名稱：

學生 姓名	科系	年級	性別	聯絡資料		指導 老師 (限 1 名)
				住址	電話	

英語比賽報名網址(<https://tycenglish.tyc.edu.tw/>)

凡歷年參加同組別第一名選手不得參加該組比賽，否則逕行取消資格。

參賽選手簽名：

教學組長：

教務主任：

校長：

聯絡電話(含分機)：

~~~~~

### 著作權及肖像權使用授權書

立授權書人 \_\_\_\_\_，茲同意授權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於「桃園市 115 年度英語比賽」演出活動中，以拍照及錄影方式記錄過程，並同意照片及影像(統稱肖像)做為比賽紀錄使用。

此致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立授權書人：\_\_\_\_\_

法定代理人：\_\_\_\_\_ (簽章)關係：\_\_\_\_\_

聯絡電話：\_\_\_\_\_

聯絡住址：\_\_\_\_\_

中華民國 115 年      月      日

(本表僅供參考格式，報名表請以比賽報名系統列印並完成學校核章後上傳)

## 桃園市 115 年度英語比賽 國中演說組 報名表

學校名稱： \_\_\_\_\_ 區 \_\_\_\_\_ 國中 \_\_\_\_\_ 組別： ☐ 南區 ☐ 北區

| 學生<br>姓名 | 年級 | 性別 | 聯絡資料 |    | 指導<br>老師<br>(限 1 名) |
|----------|----|----|------|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         |    |    | 住址   | 電話 |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|    |    |      |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|

英語比賽報名網址(<https://tycenglish.tyc.edu.tw/>)

凡歷年參加同組別第一名選手不得參加該組比賽，否則逕行取消資格。

參賽選手簽名： \_\_\_\_\_

教學組長： \_\_\_\_\_

教務主任： \_\_\_\_\_

校長： \_\_\_\_\_

聯絡電話 (含分機)： \_\_\_\_\_

### 著作權及肖像權使用授權書

立授權書人 \_\_\_\_\_，茲同意授權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於「桃園市 115 年度英語比賽」演出活動中，以拍照及錄影方式記錄過程，並同意照片及影像 (統稱肖像) 做為比賽紀錄使用。

此致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立授權書人： \_\_\_\_\_

法定代理人： \_\_\_\_\_ (簽章) 關係： \_\_\_\_\_

聯絡電話： \_\_\_\_\_

聯絡住址： \_\_\_\_\_

中華民國 115 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

(本表僅供參考格式，報名表請以比賽報名系統列印並完成學校核章後上傳)

## 桃園市 115 年度英語比賽 國小說故事組 報名表

學校名稱： \_\_\_\_\_ 區 \_\_\_\_\_ 國小 \_\_\_\_\_ 組別： ☐ A 組 ☐ B 組 ☐ C 組  
(A 組—22 班以下；B 組—23 至 45 班；C 組—46 班以上及桃園市各私立國小。以本市國民小學普通班班級數核定表為準)

| 學生<br>姓名 | 年級 | 題目 | 聯絡資料 |    | 指導<br>老師<br>(限 1 名) |
|----------|----|----|------|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         |    |    | 住址   | 電話 |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|    |    |      |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|

英語比賽報名網址(<https://tycenglish.tyc.edu.tw/>)

凡歷年參加同組別第一名選手不得參加該組比賽，否則逕行取消資格。

參賽選手簽名： \_\_\_\_\_

教學組長： \_\_\_\_\_ 教務主任： \_\_\_\_\_ 校 長： \_\_\_\_\_

聯絡電話 (含分機)： \_\_\_\_\_

~~~~~

著作權及肖像權使用授權書

立授權書人 _____，茲同意授權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於「桃園市 115 年度英語比賽」演出活動中，以拍照及錄影方式記錄過程，並同意照片及影像 (統稱肖像) 做為比賽紀錄使用。

此致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立授權書人： _____

法定代理人： _____ (簽章) 關係： _____

聯絡電話： _____

聯絡住址： _____

中華民國 115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(本表僅供參考格式，報名表請以比賽報名系統列印並完成學校核章後上傳)

桃園市 115 年度英語比賽 國小朗讀組 報名表

學校名稱： 區 國小 組別： ☐ A 組 ☐ B 組 ☐ C 組
(A 組—22 班以下；B 組—23 至 45 班；C 組—46 班以上及桃園市各私立國小。以本市國民小學普通班班級數核定表為準)

學生 姓名	年級	聯絡資料		指導 老師 (限 1 名)
		住址	電話	

英語比賽報名網址(<https://tycenglish.tyc.edu.tw/>)

凡歷年參加同組別第一名選手不得參加該組比賽，否則逕行取消資格。

參賽選手簽名：

教學組長： 教務主任： 校 長：

聯絡電話 (含分機)：

~~~~~

### 著作權及肖像權使用授權書

立授權書人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，茲同意授權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於「桃園市 115 年度英語比賽」演出活動中，以拍照及錄影方式記錄過程，並同意照片及影像 (統稱肖像) 做為比賽紀錄使用。

此致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立授權書人： \_\_\_\_\_

法定代理人： \_\_\_\_\_ (簽章) 關係： \_\_\_\_\_

聯絡電話： \_\_\_\_\_

聯絡住址： \_\_\_\_\_

中華民國 115 年        月        日